

以色列沒有王(三)

士師記 19:1-30

莊祖鯤 牧師

前言

士師記的雙重結語，使我們看見整個以色列社會普遍性的「迦南化」。17-18 章描述以色列在宗教和宗教禮儀方面的迦南化；19-21 章則描述以色列在道德和倫理方面的迦南化的後果。

19 章所記載的事件，乃是士師記(甚至是全本聖經)中最令人髮指的罪行。而整個悲劇，卻是由一個家庭紛爭所引發的。然後從一座城(基比亞)的罪行，延伸到一個支派(便雅憫)的頑抗不認罪，最後導致整個以色列民族的內戰。以至於幾乎使以色列十二支派之中一個支派被滅族。

整個故事的主角都是匿名的，為要突顯其罪惡的普遍性。而整本士師記以此故事為結語，乃是表示以色列整個社會已經病入膏肓，都因為「以色列中沒有王」一也就等於「以色列人心中沒有主」。

然而在黑夜中的人，更企盼著黎明的來到。因此，這就為撒母耳這位扭轉時代的人物之來到而鋪路。

I. 故事起因—家庭糾紛(19:1-10a)

1. 利未人與其妾發生家庭糾紛(19:1-2)

- 「當以色列中沒有王的時候」(19:1, 21:25)，成為整段故事前後呼應的片語，也為故事提供一個場景。
- 依據希臘文譯本及其他古文版本，「妾行淫」(2a)可能是「妾發怒」。但從後來這位利未人的行為來看，她因發怒而回娘家是有理由的。

2. 利未人赴伯利恆勸回其妾(19:3-4)

3. 利未人之岳父強留他們過夜(19:5-9)

4. 利未人堅持要離去(19:10a)

II. 罪惡之城—基比亞(19:10b-30)

1. 利未人回程路經基比亞(19:10b-15)

- 伯利恆到耶路撒冷約九公里，約兩、三小時的行程；再到基比亞又有六公里。如果他們下午三時出發，到達耶路撒冷已經約六時，到達基比亞更已超過晚上八時了。
- 這位利未人拒絕在外邦人之城過夜，就是怕無人接待，而遭遇災難。反諷的是，沒想到他們在便雅憫族之城，卻恰恰遇見這種狀況。在當時，接待遠行的客旅，不僅是禮貌，更是義務。然而整個基比亞城卻無人出面接待他們，可見其道德光景之低落，與他們「迦南化」之程度。

2. 一位以法蓮老人接待他們(19:16-21)

- 這「城裡街上」是指城的入門口。最後接待他們的，乃是同樣來自以法蓮山地，在基比亞寄居的老人。

3. 基比亞人之罪行(19:22-30)

- 22-24 節與創世記 19:4-8 所多瑪城之罪惡，無論在文字和內容上都極其相似，這是作者有意將兩者連在一起。換句話說，基比亞人犯了同性戀與輪姦之兩大罪行。而最後，基比亞也與所多瑪一樣，遭到毀滅性的下場。
- 「匪徒」(22 節)原文是「彼列之子」(son of Belial)，在聖經中「彼列」是撒旦的別名(林後 6:15)。
- 作為主人的老人情願將女兒獻出，以保護男客人；而利未人將其妾推出去，任匪徒凌辱，都顯示女權被踐踏。而利未人的冷酷無情與自我中心，更令人齒冷。

討論問題：

- (1) 以色列人「迦南化」的現象之一，就是同性戀與性暴力的氾濫。在今天的西方社會，我們是否也看見這種現象？我們該如何儆醒禱告？
- (2) 利未人是神所分別為聖，被揀選來事奉神的一群人，乃是「選民中的選民」，卻有如此的行徑。我們該如何為傳道人代禱？
- (3) 在一個彎曲悖謬的世代裡，我們要如何不至於偏行己路，甚至能扭轉時代的走向？